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謝謝。

主席:(趙議員昆原)

感謝,接下來請蔡淑惠議員發言。

蔡議員淑惠:

感謝主席。

主席:(趙議員昆原)

拜託。

蔡議員淑惠:

拜託什麼?選票嗎?

主席:(趙議員昆原)

拜託不要再按燈了。

蔡議員淑惠:

我知道你是出來收攤的。局長,針對納骨塔的設立,臺南市政府是不是都會有許可證?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是。

蔡議員淑惠:

所以不管這座是天都還是喜願還是有龍,還是現在所謂的天都福座,不管他的經營者 是誰或是國寶,事實上他的設置號碼就是寫臺南市政府 84 年南市府字第 88255 號,所以 事實上這個納骨塔,當時的申請是經過市政府合法核定的,對不對?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對。

蔡議員淑惠:

所以我們有沒有公權力,去了解天都納骨塔是不是有合法的經營?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我跟議員報告,你們在關心這件事情,之前公文來的後我也有去了解,我把這件事情分成3個階段來看當作參考。第一階段,在興辦事業是在臺南市社會局。第二階段是屬於民政局,民政局這個階段大部分是在進行民事訴訟,第二階段完了之後,我目前看到的,廖科長在處理的就是第三階段,又在改名之類的,有很多問題在第一階段就已經發生。這件事情確實很多人在關心,我在看這件事情…

蔡議員淑惠:

局長,你剛才叫我不要生氣。依你們廖科長給我的回答,買賣糾紛就是送消保官,我要請教一下就這張名片,我沒有用電子檔,它寫著國寶集團南都福座,還有一個 QR Code,可是旁邊寫著有龍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這張名片這樣子來處理事情,是不是意味著這三個單位是綁在一起的,是不是?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的確,當初天都福座寶塔是喜願和有龍,後來延伸有龍又是跟國寶南都一大堆扯在一起,喜願就跑到別的區。

蔡議員淑惠:

所以消費者縱然他們拿到一個合法的所有權狀,永久使用的權狀也沒有用,說難聽一 點起初黑雞在做的時候繳清了,現在換我做還要再繳2成的錢,換你做要再繳2成,下一 次換你們副局長做又要再繳 2 成。這樣子一個企業的延續性,全部都轉嫁到消費者身上, 不管你之前是跟誰買的,現在的經營者是我,我的規定就是這樣,這樣子公部門-我們的 市政府對消費者的保障到底在哪裡?今天它是合法,我們消費者也看到它是市政府合法核 發的申請案,所以他們才會拿錢去,今天不管我買了1個位置、3個位置還是10個位置、 20 個位置,或許他是想要投資、想增值,沒想到現在想要用全部加牌價的的 2 成。使用 管理費我不講,因為管理費是永久的,基金是管理費的部分有沒有落實?基金有沒有存放? 假設他收了 1000 個塔位的管理費, 他的帳目上面的存款是不是真的有 1000 個、2000 個、 3000 個位置,甚至1萬個、2萬個的財政是不是齊全?民政局要介入去了解,今天百姓傻 傻的繳完,他就覺得他很倒楣買到這個,就再繳永久管理費,叫我再繳牌價的2成就再繳, 未來下一代沒有用到就繼續,但是基金是不是有辦法保存,等未來塔年久失修的時候,到 時經營者屁股拍拍,早上我跟你講過了船破海坐底,一定會回到市政府民政局要去管理這 個私人的天都納骨塔,是不是這樣?局長,這個部分我們不能不主動去了解,Ingay 穎艾講 的很好,他說依法行政是我們對你們的要求,依法如果沒有說你們不能去管,那你們就要 主動去了解,那個造成的影響是非常非常的大,甚至民政局可以公告有拿到這些權狀的人, 是不是一起拿來解決,議員遇到這種事情是價值 3000 到 5000, 什麼是 3000 到 5000 你知 道嗎?他要要求牌價的 2 成 16,000 元加上永久管理費 15,000 元,議員拜託後少收 3000 到 5000 元,這是目前議員的行情。但是如果民政局介入有龍的財務或是國寶的財務會這麼 不健全嗎?就我們了解有龍和喜願的訴訟,雖然法院判決經營權給有龍,有龍又跟國寶合 作,國寶來個增資轉投資,然後把本來有龍股東的股份稀釋掉,當然要往這些要使用的所 有權人身上拿錢,不然他們怎麼辦?局長,這個問題越來越嚴重,如果你把業務交給廖科 長,你覺得他有辦法勝任這麼交錯複雜的業務嗎?如果以他處理事情的態度,碰到事情頭 痛醫頭、腳痛醫腳,這樣可以解決事情嗎?這種全面性的事情很多,不會只有我手上這 3 份,就我知道還有一個5張的還沒有拿來,其他的呢?我不知道藉由今天的工作報告,直 播或是怎麼樣,可以有多少人看到,我有這樣的問題要怎麼解決?你至少要讓我們知道, 我們要怎麼幫他們解決。今天你們有公權力,我們沒有,你們有公權力去了解,我們只能 藉由你們的公權力去了解、去監督,天都納骨塔到目前為止你了解的他的基金是不是正常 運用?你有沒有了解過?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現在我這樣講,他們合夥的時候股份到底是幾比幾,這個是…

蔡議員淑惠:

局長,合夥的股份我不知道,但是可以很確定的是所有權人跟使用者,他們繳出去的管理費使很明確,管理費不管股份是多少,管理費不能因為你的股份 5,我們股份 4,就你分 5 我分 4 或是你分 4 我分 5,不能。管理費有個基金,南區還有一個富貴南山,聽起來他們的基金比較正常,天都管理費基金就我講的,8年前陳宗彥當局長我就跟到提過,當初喜願跟有龍在訴訟錯綜複雜時,我就跟他說最重要的基金要查清楚,是不是他們收的

管理費真的有落實在基金裡面?而沒有挪用或動資甚至五鬼搬運的掏空,我現在給你們一個工作就是會後不管是要委託這個聰明偉大的廖科長去辦理,或是認真的廖科長去辦理我都沒意見。但是局長你要我針對這個業務不要生氣,那我就針對你,你會後要讓我們了解到底天都或是南都福座,這座納骨塔不管他的名字改成什麼,他這幾年收的管理基金到底在哪裡?是被私人挪用還是有基金存在銀行?未來業者把東西賣完,真的落跑了,至少還有基金讓市政府來收,還可以維持納骨塔繼續的營運。局長,這個部分請你一定要認真的去了解,而不是我們今天講完,他們明天來找我,一樣丟給你你去處理,我不喜歡個案處理事情。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我了解以後還會請教議員你的看法,我也希望把它解決掉,因為很多人來找我。

蔡議員淑惠:

局長,我不喜歡個案處理事情,我希望用通盤的討論,把這個案子解決完。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好。

主席:(趙議員昆原)

還要說嗎?補充完,我替你問一下,我了解一下。今天政風室有來嗎?局長,政風有來嗎?民政局有沒有法制?有祕書,像在這邊理不清的時候,局長你怎麼不請他們出來說明,是不是讓廖科長有個方向,不然你看他又驚又怕,也不知道法律可以使用到哪?能不能使用公權力?每次都問完就拍拍屁股回去,下次大會再來,我覺得這樣不好。難怪人家生氣,地方議員每天都收到陳情,最後結果是議員價值 3000、5000 元,這樣不好,等一下去法制那邊瞭解一下。包括殯葬所,我所要的資料是每個殯葬所被你們記過點、罰過錢的名單,在我質詢的時候全部給我。局長,這樣合不合法?扣員工的獎金是不是合法?這個也要釐清。蜘蛛絲沒有處理,扣獎金,如果要給獎金乾脆一點,不要這樣。樹葉掉下去掃好後,等一下風一吹又掉,所長看到就罰錢,這樣有道理嗎?這不是人為的東西是天然造成的,這個都要注意。接下來,請我們今天最辛苦的穎艾,不是!是谷暮•哈就,寫這樣我看不清楚,不好意思,我比較喜歡你。

Kumu Hacvo 谷暮 ● 哈就議員:

很奇怪,我是女的。我問一下局長,我說有3件事,現在是第3件事情。我知道各區區公所都有設置法律服務處,可以提供法律服務,那一般民眾有法律問題可以去區公所詢問,那邊都會有律師在場服務。假設我是原住民,我到區公所跟律師作一些法律諮詢,那你們發現其實是需要訴訟,需要律師的協助,你們會怎麼處理?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其實律師來公部門幫大家服務,他的熱忱應該比一般的律師還好。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我只是要明確知道說區公所的法律服務處,律師的服務範圍就是法律諮詢,他沒有辦 法接這個案子,如果需要進一步訴訟的時候,是沒有對不對?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對。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那如果你發現他需要律師幫忙訴訟,請問接下來你們會不會做轉介的動作?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通常他跟律師講了之後,律師都會判斷要幫他做怎樣的轉介會比較好。那我也希望區 公所可以幫他們做這件事情。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那我可以了解一下,你們是做怎樣的轉介?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就是一般性的法律扶助而已。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我是說我不只是需要諮詢,我就是需要律師協助打官司,我身為一個原住民,我想請問一下我有什麼權益,是你可以幫助我轉介的呢?我現在問局長的就是各區區長要留意的,如果有族人去區公所有相關法律需要諮詢,可能進一步需要打官司時,可以有什麼協助?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如果他不好意思問律師,或是律師沒有講得很清楚,他都可以找區公所人員做最妥善的說明,這還是沒關係。

Kumu Hacvo 谷暮 ● 哈就議員:

所以局長你還是不太清楚原住民法律扶助這一塊,對不對?所以我要借助這個機會,你們以後多多少少也會接觸到這樣的需求,我希望各區的區長能夠把這個訊息帶回去,我想不是只有原住民的族人會到議員的服務處做法律諮詢,雖然議員的服務處都有律師,但是有些可能不是,就是直接到區公所,因為知道區公所有法律諮詢服務,可是講到後面他需要有人幫他打官司,你們就愣在那邊不再繼續處理了嗎?你們接下來應該怎麼轉介呢?因為臺南在要進入訴訟的時候,是不是針對一些家境清寒需要幫助的人,在法律扶助基金會,在民間的法律扶助基金會,我們臺南是不是有,就在忠義路上對不對?就把這樣的資訊告訴一般民眾,是不是?你總不能說我只到諮詢這邊,其他你要打官司不關我的事,你是不是應該跟他講如果你有這個需要,也知道他在經濟上是比較弱勢,我們是不是就要透過區公所這樣的服務,幫他轉介到民間法律扶助基金會。他有什麼?…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它有補助律師費。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就是可以請免費律師,對不對?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對。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第一個這是一般的法扶,現在要講到原住民的部分,如果是原住民的話有原住民的專案,這個專案是來自於中央的原民會,它跟民間法律扶助基金會有合作,從 103 年合作到現在,只要是原住民的身分,他需要相關訴訟、需要律師來協助的話,只要有原住民身分不排富,都可以提出申請,拜託各位區長把這個資訊帶回去,也請協助服務我們的律師,

如果遇到相關這樣需求的時候,可以協助轉介,好不好?而是說今天來諮詢,到最後真的需要打官司的時候,我們就把訊息告訴他,甚至是幫他轉介到法律扶助基金會,打個電話也好,那原住民比較特別,請你們留意我們有原住民專案。這裡的話我要講一個故事,當然這個你們沒有辦法要求法律扶助基金會,但私底下我們已經協調好、溝通好了,就是原住民專案這件事情,我也是覺得很訝異,竟然法律扶助基金會,並不知道有原住民專案。我們過去服務的經驗都用一般法扶的方式在處理,我們就遇到原住民有排富的問題,我就覺得很奇怪,後來才知道他們自己也不知道有原民專案,所以剛才跟你們講說跟法律扶助基金會可不可以溝通一下,你們說不關你們的管轄,對不對?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議員,你現在這樣講我有一個靈感,我們就把它變成一個流程圖,我們都會掛在法律 諮詢的諮詢室。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這個就是我要跟你們溝通的。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你這樣講我覺得說,我們直接就掛在那個地方,你進去就可以看的到,你需要什麼東 西的時候,可以做什麼。流程圖我們做了以後,再來請教議員看這樣好不好?就掛起來就 比較好。

Kumu Hacyo 谷暮 ● 哈就議員:

我在思考很多原住民跟一般民眾,生活上有一些問題或是法律上的問題,都會到區公 所,因為它是個窗口,可是如果這個細節你們沒有搭上的時候,變成卡在諮詢不知道後續 流程,還有原住民的專案及法律扶助基金會。所以你們要怎麼去結合,因為有些族人是直 接來找我們,有來找我們的我們才有提供這個服務,如果沒來找我們的呢?他可能是去區 公所找法律諮詢,結果法律諮詢沒有告訴他,有這個原民專案的權益可以使用,那不就死 在那裡了嗎?所以我覺得不只是原住民議員或一般議員知道這件事,你們是各區最主要的 窗口也應該要知道這件事情。那這個部分就像我剛才有講到,原住民調解委員這麼好的服 務,可是族人不知道、你們也不知道,到最後就用不到。所以我會講說你剛才那個建議很 好,類似我們剛才講的調解委員也一樣,怎麼樣在你們的窗口設計表格或是貼心的提醒服 務,讓我們族人到區公所的時候一目了然,原來我來這邊法律諮詢,後續還有另外的服務 可以得到協助,這樣子你們就是一個很好的宣傳窗口,好不好?不然知道原住民議員的會 找我們,那不知道的就很可憐,我們一起把這樣的系統,服務民眾、服務族人的系統做好。 好,以上3個,哪3個?剛剛講的法律扶助基金會的部分,另外一個是協助原住民回復傳 統姓名的時候,十合一要做好宣導。另外一個原住民調解委員會整個申請的流程,怎麼樣 可以主動的提供服務,讓族人知道有這個服務,並且主動的轉介到相關單位去做彙整之後, 就會有原住民的調解委員來做服務,這樣好不好?這樣才不漏掉需要幫助的族人,以上, 謝謝。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謝謝。

主席:(趙議員昆原)

講到後面變成民政委員會在講,接下來換穎艾發言。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

承繼剛剛谷暮議員所講的,一般我們在處理爭議案件的時候,尤其是原住民的朋友, 在法律方面的資訊或是爭議的資訊會有很大的困擾。所以我知道在民政局的協助之下,在 各區區公所都有相關法律諮詢的服務,甚至在法院,臺南地方法院也有相關的法律諮詢服 務,或是訴訟輔助的窗口。我想有個部分要利用這個機會跟大家說明清楚,民政局也不用 去想流程不用那麼複雜,臺南有像谷暮議員介紹的有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臺南分會, 他是可以提供包含所有市民有這個需求來講的話,如果是經濟有困難,可以來找這個法扶。 為什麼會有法扶的成立,為的就是幫助過去特別是經濟狀況特別不好的勞工朋友,所以在 很早之前,勞動部還不叫勞動部的時候,還叫勞委會的時候就有一筆專案的費用,加上法 務部這邊有一個專門的費用,不過他是很長期要提撥預算的過程,所以目前基金還沒有全 部足位。扶助的對象是什麼,根據法律扶助法,它扶助的對象是所謂經濟困難的人,包括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那我們都知道可能有人打過官司或被告過都知道,我們打官司要 負擔的費用如果以民事案件來講的話,大概有兩種,一種叫裁判費、一種叫律師費,律師 費是付給律師,裁判費是付給法院。以民事案件來講的話,一定的金額有一定比例的裁判 費要付,比如說100萬以下的有固定的金額。非訟事件譬如說是收養或是判決離婚的官司, 那可能是多少錢那是規定的。那一般的財物案件小額案件我們申請支付命令,每一個案件 是 500 元新台幣,這都是固定的裁判費。如果訴訟標的超過 100 萬元以上的是 1.1,如果 說告對方請求 100 萬的話, 你要負擔大概 11,000 元的裁判費, 這叫裁判費是付給法院的。 另外一個叫做律師費是付給律師的,就這兩種。通常很多經濟上比較困難的朋友,他碰到 訴訟問題的時候他不知道怎麼辦,常常大家覺得說打官司很麻煩、進衙門很害怕,怕說有 經濟負擔。所以就因為經濟的考量不敢找律師,不敢去告就吃了悶虧,尤其是勞資,我們 比較辛苦的勞工朋友。所以當年法務部弄了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之後,主要的扶助對 象是中低收入户或是低收入户。只要是中低收入户或低收入户,經過跟律師和法扶這邊預 約安排的時間,約好確定他們可以收案之後,他們就會扶助你。什麼叫扶助你?他們就會 幫你找義務律師,我想我們還是不要用免費律師,因為免錢的最貴,我們講義務律師,他 們幫你負擔義務律師的費用以及裁判費的部分。為什麼後來又會有原住民的專案,這是包 括臺灣各地原住民相關的原住民民意代表長期間做反應,反應什麼?因為原住民有不少人 有原保地,當然我們知道價值不高,都在那種插秧不用彎腰的地方,沒有什麼價值的地方, 但是買賣也需要有原住民身分才可以持有,就因為有不動產就無法取得中低收入戶的資格, 我想區長都非常了解這個規定,所以原住民朋友明明手上沒有現金,碰到委屈、碰到法律 需求,尋求法扶,結果法扶說你不符合法扶現在的輔助規定。所以我們在長期的爭取之下, 在 103 年就 2014 年 4 月 1 日開始,原民會每年會撥補一個專案基金到法扶裡面去,所以 才會有原住民的輔助專案,法扶大概的業務是現在這個樣子,也讓大家知道。法扶有這個 專案之後,一般的流程是什麼?比方說我今天有案子要請法扶這邊協助,我會打電話以臺 南來講因為長期合作都很清楚,電話是 228550。你打電話 228550 到臺南法扶就是臺南分 會這個地方,他會跟你約個時間你什麼時候方便來,我們安排律師跟你聊,看看你的案件 是不是符合法扶的規定等等。他都是會讓你帶你的財產資力證明,為什麼?因為他會盡量

幫你省,如果你財產資力證明是符合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來講,不管你是不是原住民。 如果你是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那麼裁判費也不用繳,基金會幫你負擔,律師費也不用繳 由基金會幫你負擔。但是你直接跟他講說不好意思我是原住民身分,那有個原保地的關係 等等,不管,只要我跟他講說是原住民身分,這樣的話他經費沒有那麼高,他是幫你負擔 你的律師費,如果是民事案件有裁判費的話,你還是要自己負擔,是這個樣子,所以他有 兩個不同的做法。因為畢竟案件很多,不見得法扶的這些義務律師能夠幫忙,我講真的義 務律師真的很辛苦,以前說免費的律師最貴、最爛,不是,那是個大誤會。過去那是法院 指派的,那叫公設辯護人,如果大家上過法院就知道,如果到法院去看到穿黑袍兩個 V 字形的鑲邊是白色的那是律師,表示他很清白。如果兩邊是藍色的是法官,青天大老爺; 如果是紫色的那是檢察官,如果是綠色的那就是公設辯護人。公設辯護人已經沒有了,不 是沒有是淡出了,由義務律師這邊來做,律師是白袍的。所以現在律師都很有水準。不好 意思,這樣會有點得罪,有的人會這樣講,公設辯護人是單純公務員上下班,案件量做完 就可以下班回家,可能不會盡心盡力弄案子。我們也不要去罵那些法官、檢察官,真的, 如果你不是做像我們法律這一行的,不要去怪什麼恐龍法官,恐龍的是法律不是法官,法 官也只能照法律去判。比方說臺南地方法院民事庭來講的話,一個檢察官平均一個月要收 60 個案子,不是這個月 60 個案子做完,是一直疊上去疊上去,他根本沒有時間看你的案 子,所以如果有法律訴訟的需求要找律師比較快,不要想說我自己講就好,法官沒有時間 聽你這樣講,你要專業讓他知道、看到,這個比較重要。所以還是希望說找專業的律師, 這是一個;第二個是很多民意代表的服務處都有提供律師的服務,但沒有幾個民意代表有 錢去養律師,我說實在話是這樣,所以都是義務。義務是什麼?就是你過去那邊諮詢,有 什麼問題他告訴你,但是要幫你寫訴狀的時候,那就牽涉到委任的問題,那可能就另外再 收費,是不是這樣?像我自己的服務處是跟幾個律師事務所團隊合作,我們請他過來。像 我以前在服務處工作的時候,我還是一個助理專門做法務的時候,我這 8 年來做了大概 947 件的案子,我們都是自己操作自己寫,因為我們 OK 可以自己寫,就可以做這些事情。 甚至前陣子我還到山上區去幫族人寫狀,寫完還幫他送狀等等,這是我們可以做到,各個 區也有,我想也可以這麼做。除了剛剛講訴訟上的需求之外,還有調解。昨天勞工局的質 詢才提到勞動爭議的諮詢委員,其實牽涉到他的學經歷背景,因為我們希望,可能會有問 題,去找勞資爭議的其實大部分都是勞工,可是目前諮詢委員都是資方色彩比較多,如果 換做是你你會去找嗎?民政局這邊的是調解委員,調解委員本身行不行?能不能?這東西可 能也要處理一下,因為我之前當法助的時候,我印象很深,在沙鹿庭第一次被調解委員指 責,就是所謂的地方仕紳,你們聘都聘所謂的地方仕紳,地方仕紳是什麼意思?說不定是 角頭,有的人是調解跟和解、民事跟刑事、徒刑跟拘役都不清楚的也能當調解委員,隨便 去跟人家亂講。我從去年選前9月一直到選舉前這樣拜訪,碰到11個人有5個案件,問 錯人沒有害他人亡但害他家破,誰跟他亂講的,就是自己以為自己很厲害的那些人。所以 不要,碰到法律我們就照法律走,不要自己不會在那邊裝會,自己不懂在那邊裝懂,對大 家都沒有幫助。我想這也是利用機會跟大家宣導補充一下,謝謝。

主席:(趙議員昆原)

感謝穎艾,這樣就好。接下來蔡議員,廖科長都你一個人造成的,你都當到科長了,你的

態度怎麼那麼傲慢,一個議員跟你告知一個案件,你竟然做在那邊休息 10 分鐘做你的事情,導致這個問題,結果問你你也是三不知,你也沒有辦法承擔,所以改天人家跟你講,你要敏捷一點,請蔡議員發言。

蔡議員淑惠:

謝謝主席,你這樣講我就沒有辦法再講下去。簡單問一下,局長,你們局裡面的業務除了要面對的人很多,除了臺南市的百姓以外,也很多我們今天針對的殯葬業業務。如果說各區長還有各科室科長,沒有那樣的熱忱度的話,我想你很多業務是沒有辦法推行,像剛才Ingay穎艾針對一些原住民法扶的福利,我覺得他比你們還要熟,他在向你們做政令宣導,這個問題你們要自己檢討。因為所有的原住民不會是面對他,有時候是面對你們,所以針對這個部分,你們是不是對你們的業務有了解,你們要去努力一點,好不好?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我以後跟 Ingay 穎艾議員要好一點,去他那邊學。

蔡議員淑惠:

還有民族事務委員會,你請坐。殯葬管理所所長,第一個我要謝謝你,因為設置了臺南市貧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的市民辦理業務,對不對?這個部分我想你也很落實去執行,有一些真的生活比較困苦的,我們也給予他們及時的溫暖跟補助。但是有一點我一直看不出來,截至108年1月31日本專戶共募得的經費是2181萬,但是截至108年1月31日共核發3992萬,這中間差了1800多萬,錢是怎麼來?

殯葬管理所郭所長輝信:

跟議員報告,這個業務不在我這邊。

蔡議員淑惠:

不在你那兒,生命事業廖科長。我已經想辦法不要找你,結果還是問到你。

生命事業科廖科長偉登:

跟議員報告,經費是指在那個時間點的存款。

蔡議員淑惠:

時間點的存款,所以你的意思是說到 108 年 1 月 31 日目前還剩下 2181 萬。

生命事業科廖科長偉登:

戶頭裡面,是。

蔡議員淑惠:

那你就不應該寫共募得經費,應該是本經費剩餘款。

生命事業科廖科長偉登:

這個表達我們以後會改進。

蔡議員淑惠:

局長,你知道我在講哪裡?71頁。你看一下你們的工作報告,我想說那麼厲害,只募了2000多萬可以核發3000多萬,71頁。有看到嗎?第2項的第3款。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專戶這邊,寫這樣真的有點不妥。

蔡議員淑惠:

我看了很久想說募了 2000 多萬,核發 3000 多萬是市政府有補助還是怎樣?廖科長的 意思是 2000 多萬是剩餘款,是不是?這裡的錢有沒有用到公部門的錢,還是全部都是募款而來?

生命事業科廖科長偉登:

報告議員,那裡面的錢全部都是捐贈的,而且全部用在有需要幫助的人。

蔡議員淑惠:

所以這裡的錢全部都是捐贈的,那核發的 3900 多萬都是透過殯葬管理所提出來,或 是怎樣申請?

生命事業科廖科長偉登:

不是,專戶是設在民政局然後接受各界的捐款。

蔡議員淑惠:

我是說要發放的時候。

生命事業科廖科長偉登:

發放是各區公所受理弱勢的族群來申請。

蔡議員淑惠:

好,你請坐。所長,所以跟你做的社會福利是不一樣的。

殯葬管理所郭所長輝信:

不一樣。

蔡議員淑惠:

那你這條錢是從哪裡來?

殯葬管理所郭所長輝信:

都是一些爱心會發願做善事。

蔡議員淑惠:

所以只有臺南市殯葬管理所有這個基金。

殯葬管理所郭所長輝信:

不是基金,沒有基金。

蔡議員淑惠:

跟區公所核發的沒有衝突,沒有基金。善心人士捐錢。

殯葬管理所郭所長輝信:

他也沒有捐錢,就是拿發票給他,他拿錢給你們,我們只是一個轉介。

蔡議員淑惠:

我知道,我是說善心人士捐的錢,直接就是在殯葬所。

殯葬管理所郭所長輝信:

跟他們其實也是一樣的來源。

蔡議員淑惠:

也是一樣,你請坐。局長,我一定要藉今天這個機會誇獎一下殯葬所所長,我想他是歷年來在殯葬所最久的所長,對不對?你是不是做最久的?是最久的所長,所以不管是業務的推廣,或是對於弱勢族群的關心,他永遠有這樣的熱忱。包括殯葬管理所目前單一車輛

的進行,都是在他任內排除萬難,讓殯葬管理所不會再塞車,不會再車輛打結。所以在這個部分,我覺得要誇獎的還是要誇獎,不是一味的罵你們。但是我有一項要拜託局長,事實上我們殯葬管理所已經用了很多年。30 幾年,有很多老舊的設備包括會漏雨、會積水還有很多部分,我覺得我們民政局應該要給一些經費,讓殯葬管理所把整個設備做的更好、更親民。還有現代的人車子很多,很多人去到那邊根本沒有位置可以停車,是不是可以考量依現有的空間去尋找更多的停車位,讓來的人可以更方便,這個部分拜託你。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感謝議員誇獎所長,既然你誇獎他我也藉這個機會對他表示感謝,因為他確實很認真我知道,比如說我最近有去殯葬所,他帶我一間一間看,他說守靈等等的要怎麼做,他如數家珍這是事實,也很感謝你對所長的鼓勵。我想今天你的鼓勵同事大家都有聽到,大家開心就會知道這件事情。

蔡議員淑惠:

區長不高興,因為已經快5點半了。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不會,他們也是會開心。

蔡議員淑惠:

局長,我跟你說我不是只會罵,殯葬管理所的路線都掉漆了,我們都沒有經費可以畫,還是我協調交通局出來幫你們畫的,只希望說在殯葬所裡面的車輛能夠更安全。現在我拜託你,就現有的福地能夠去找到更多、規劃更多的停車位,我們常常去跑攤都很緊急,也都被趕來趕去。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不要說拜託,我有跟所長講,他現在簽了前面那塊停車場,現在我們要跟他們租,他怕地主會漲價。我說以長遠的計畫,我們前面有的公地你應該好好的規劃一下,不是光用租的就可以。如果有租地再加上公地做停車場,應該這樣會比較方便。

蔡議員淑惠:

好,局長還有各位區長,還有民政局各科室的科長,今天謝謝大家受教了,也希望說 藉由你們的工作報告和我們的反應,讓臺南市的民政業務更好,那我們的主席黑雞為了要 來收這個攤子,去主席台當主席,剛才議長也上來也叫我不要再講了,晚上要叫我主持晚 會,留一點聲音在晚上使用。不管如何謝謝大家今天辛苦了,但是我們說的一些業務不是 今天講完就沒事,一定要會後給我們一個明確的答案跟解決的方式,好不好?謝謝。

民政局顏局長振標:

謝謝。

主席:(趙議員昆原)

真的感謝,等一下,已經在收拾了,好像也沒有要讓我講兩句這麼自動。局長我一下,你知道東山南勢里的土地有多大?所以說你們里鄰合併都亂來,南勢里的土地跟新營市的土地一樣大,一個里長,有給人家比較多錢嗎?為什麼鄰長不用獎勵?沒有道理,南勢里比新營市還要大,董區長跟局長講一下,快一點。我讓他知道一下,區長多大?有沒有比較大?有,沒有亂說,你再去了解一下。早上議員在講鄰長和里長的部分,真的要好好思考。